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27361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3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广东博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西湖建银东街7号

代理机构 广东康兴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门柱圣卷